

廣紙廠誌

第一卷

1932—1957

广 纸 厂 志

(第一卷)

1932—1957

广州造纸厂

1988年11月

序

《广纸厂志》是记述我厂各个历史时期史料的专志。

本志的第一卷是记述我厂从 1932 年 10 月起至 1957 年年底止凡 25 年的史料，分筹建、被劫、移返、重装、投产、扩建共六个时期，合 9 篇 21 章 44 节，连附录在内，计 15 万 8 千言。

编写的基本结构是横排纵写，以述概括全貌，以专志为主体，以记、传、录为辅，以图、表穿插其中。使人们对我厂早期的沧桑历史和解放后的发展变化有一个较全面的了解。使我厂当代和后世职工永远铭记在我厂筹建时期创业者的艰辛、被劫时期侵略者的贪婪，移返时期刘宝琛、陈丕扬的智勇；永远铭记解放后我厂党政工团各级组织、全厂各个岗位上的广大职工尽职尽责，以无畏而顽强的战斗精神建设我厂所作的不可磨灭的贡献。

我们修编厂志的目的，是为了继承和发扬盛世修志的优良传统，以上对祖宗、下对后世子孙负责的态度，为我厂的生产发展、技术改造、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提供历史信息资料；为我厂广大干部改进作风，深入实际提供借鉴；更为了向广大职工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和艰苦创业、革命传统的教育提供可贵的教材。

我们修编厂志，是以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理论为指导，实事求是地去反映客观历史的本来面貌。鉴于厂志属于专门志，专门志要突出专业性。本厂的专业是造纸，故凡与造纸无关的史料均从略。又鉴于史重于“论”，志重于“记”，故本志只记录和保存史料，对历史上的人和事均不予评论。以严谨朴实的态度，简洁准确的文风去编写，力求杜绝一切套语空话。

1986 年末，在厂党委、厂部的领导下，我厂成立了厂史编写领导小组（1987 年 8 月扩大为厂志编辑委员会）和厂史编写办公室（后易名为厂志编写办公室），并配备了专职人员。为了编纂《广纸厂志》第一卷，编志人员先后查阅了 300 多卷档案，搜集了数百帧历史照片，摘抄了超过百万字的原始资料，走访了在我厂工作过的老同志数十人。编志人员对所有史料都进行严密考证，在充分占有资料的基础上拟订志书中的篇、章、节，由专人执笔，集中讨论修改。经过三次大的编审会议和多次编辑工作会议，编志人员八易其稿，才编成是卷。这是一个十分可贵可喜的成果。

《广纸厂志》第一卷的出版，是我厂党委和厂部直接领导的结果；是全厂各级领导和有关部门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参加搜集资料、撰写文稿的编辑人员辛勤劳动的结果。在编审本卷的过程中，我们得到前任许多领导同志和许多工程技术干部以及老工人的指导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本卷难免还会有不够准确和错漏之处，敬希各位前辈和广大职工给予批评指正。

谢 日 平

1988 年 5 月 25 日

几点说明

一、本卷是《广纸厂志》的组成部份，与第二卷、第三卷……连成一体。其所以自成一卷，原因有三：1、本厂从筹建至今，历五十多年；而自今以后，本厂将继续发展。故由当代和后世分期修志，乃势所必然。2、鉴于解放前本厂历尽坎坷，案牍残缺，史料搜集十分困难。加之修志人力有限，与其旷日持久，遗恨于功亏一篑，不如把已有的五十多年史实分成两半去编修，则既对全志无伤，而对存史有利。3、由于向本卷提供史料的知情人大都年届古稀，本卷的成书，可使他们能得到亲睹的慰藉。

二、本卷基本按志书横排纵写，纵横结合的体例编修。但由于解放前十七年本厂的史料零碎不全，难以分门别类。故解放前的史实只记在第一篇的概述和第九篇的大事记中。

三、本卷在行文中的某些称谓，因时代不同而变异。为保存历史原貌，采用在旧称谓后加注的办法。如磨房（机浆车间、磨木车间）、木料预备室（调木车间）、电房（供电车间、动力车间）等。有的旧称谓洋气十足，行文时改为正规叫法。如“摩打”改“马达”或“电动机”，“迫件”改“垫件”等。

四、本卷第八篇人物记述中的相片，由于不少人物或已离厂，或已作古，搜罗极不容易。故能搜到的附以相片（其中有的是近照），不能搜到的只任其空缺。

五、本厂在五十多年的历史中多次易名，计有广东模范纸厂、南石头纸厂、广东省营制纸厂、广东实业公司南石头广州纸厂、广州纸厂（以上为解放前曾使用过或见诸史料中的厂名）、广东省人民政府造纸厂、广东造纸厂、国营广州造纸厂、广州造纸厂共九个之多，希读者在阅读时留意。

六、本卷遵循志书“宁缺勿错，宁少勿滥”的宗旨去编写，故凡难以弄清的人、事或时间、地点，一律不予收录。

《广纸厂志》编写办公室

一九八八年七月

序	谢日平
几点说明	厂志编写办公室

目 录

引子

第一篇 概述	1
第一章 筹建经过	1
第一节 筹建起因	1
第二节 产品和原料的确定	1
第三节 厂址的选择	2
第四节 工程设计	2
第五节 设备订购	3
第六节 安装和试机	3
第二章 被劫前后	4
第一节 磨房被炸	4
第二节 日本海军军部的占领	5
第三节 日本陆军军部的拆劫	5
第三章 交涉移返	6
第一节 “王子”的告密	6
第二节 勇拂的图赖	6
第三节 刘、陈东渡查勘交涉	7
第四节 日方的阻挠和美方的袒护	7
第五节 “完璧归赵”	9
第四章 复厂坎坷	10
第一节 惨淡经营	10
第二节 “地下工协”在广纸	11
第三节 黎明前夜	11
第五章 广纸新生	12
第一节 军代表接管	12
第二节 百废待举	12
第三节 创业维艰	13
第四节 开工盛典	14
第六章 “纸城”崛起	15
第一节 首期扩建	15

第二节	国家验收	16
第三节	春花秋实	17
附表		
1、	在勇拂制纸工场找到的机器及与以前日方的报告作对比	18
2、	勇拂制纸工场更换的机器及辅助设备的台数	19
3、	1949年9月拟留拟调员工名单	20
图照:		
1、	广东省实业有限公司南石头广州纸厂厂址平面图	22
2、	广东造纸厂水陆交通形势图	23
3、	从日本移返被劫本厂设备海运路线图	24
4、	本厂筹建时期的照片	25
5、	本厂被炸、被劫的照片	30
6、	赴日本交涉移返设备的照片	32
7、	本厂复厂重装时期的照片	46
8、	本厂首期扩建时期的照片	51
9、	1957年首期扩建后生产区域平面图	59
10、	1957年首期扩建后生活福利区平面图	60
第二篇	基本建设	61
第一章	复厂重装	61
第一节	“一切为了安装”	61
第二节	一面基建、一面生产	63
第三节	当家作主、自力更生	64
第二章	首期扩建	67
第一节	方针的确定	67
第二节	工程的设计	68
第三节	工程的施工	69
第四节	工程的总评: 好!	71
第五节	扩建中的革新创造	74
第六节	可贵的教训	74
附表:		
1、	广东省人民政府造纸厂资产估值表 (1950、5、25)	77
2、	(1951年—1957年) 国家对本厂投资总额表	77
3、	本厂首期扩建工程完成情况一览表	78
4、	本厂首期扩建工程质量评定表	81
5、	本厂首期扩建工程建(构)筑物(及经济指标计算)一览表	84

6、本厂首期扩建时期基建部门组织机构表	88
第三篇 生产发展	90
第一章 由四千吨到五万吨	90
第二章 从“手纸”到出口创汇	92
第三章 生产车间和辅助车间	95
第一节 生产车间	95
第二节 辅助车间	100
第四章 生产中的革新创造	101
附表:	
1、(1951年—1957年)本厂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103
2、(1951年—1957年)抄纸机技术经济指标(新闻纸)完成情况表	104
3、(1951年—1957年)蒸煮锅、磨木机技术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	105
4、(1951年—1957年)纸张单位产品主要物资消耗情况表	106
5、第一个五年计划主要产品单位成本降低情况表	107
6、第一个五年计划指标增长情况表	108
7、第一个五年计划主要技术经济定额执行情况表	109
8、第一个五年计划配比情况表	113
9、(1951年—1957年)本厂职工人数、工资总数、劳动生产率统计表	114
第四篇 企业管理	115
第一章 组织机构和管理工作	115
第二章 “三大规程”的建立和贯彻	122
第三章 工资改革	125
附表:	
1、广东造纸厂1952年8月在册高级技工名单	129
2、广州造纸厂1955年上半年工程技术人员名单一览表	130
3、广州造纸厂1956年组织机构及工程技术人员配备情况表	131
4、(1950年—1957年)全国各地支援本厂职工名单	132
5、广州造纸厂1956年定员表	133
第五篇 党群工作	135
第一章 党工团组织的发展	135
第一节 党组织的发展	135
第二节 工会组织的发展	137
第三节 团组织的发展	138
第二章 思想政治工作	139
第三章 社会主义劳动竞赛	140

第四章	干部的教育和培养	142
附表:		
1、第一个五年计划干部工作总结表		147
2、1957年工程技术人员分布情况表(1957、3、5)		148
3、1957年本厂干部资历情况统计表(1957、3、)		149
4、1957年本厂干部籍贯情况统计表(1957、3)		150
5、1957年本厂干部名单(1957、11、26统计)		151
第六篇	文化技术教育	157
附表:		
本厂职工参加业余文化、技术学习情况统计表(1957、11、30统计)		160
第七篇	职工生活福利	161
附表:		
1、1953年本厂主要行政福利设施费用情况表		162
2、(1951年-1957年)本厂用于职工生活福利及公用事业资金情况表		162
第八篇	人物记述	163
第一章	人物传略	163
第一节	刘宝琛传略	163
第二节	陈丕扬传略	164
第二章	人物简介	166
第一节	“地下工协”成员赵家舜	166
第二节	1957年前本厂功臣 模范简介	167
第三节	1957年前本厂主要工程技术人员简介	171
第四节	1957年前本厂党政工团负责人更迭情况	173
第九篇	大事记(1932.10-1957.12)	177
附录:		
1、广东省营制纸厂筹备落成记 (刘宝琛)		199
语译 (吴镇圭)		199
2、广东两年来建设事业的回顾——(八)省营制纸厂 (陈元瑛)		200
3、广东省营制纸厂的沧桑 (陈丕扬)		202
4、交涉归还广东省营制纸厂被劫机器的经过及其结果(刘宝琛、陈丕扬)		205
5、调查日本国策制纸株式会社勇拂工场的现状及结论(刘宝琛、陈丕扬、 赵如晏)		207
6、致日本政府备忘录 (盟军最高司令部)		212
7、解放前夕地下党在我厂活动片断 (谢日平)		214
8、“地下工协”在广东制纸厂 (温沃强)		215

9、我参加“地下工协”的经过	(赵家舜)	216
10、广州纸厂概况	(刘宝琛)	217
11、开工典礼暨庆功大会的开幕词	(叶卧波)	224
12、国营广州造纸厂验收鉴定书	(国家验收委员会)	225
编后话		230
厂志编辑委员会、厂志编写办公室、历次厂志编审会议		232
图照：历次编审会议图照		234
鸣谢		236

第一篇 概 述

第一章 筹建经过

第一节 筹建起因

造纸虽则是我国发明，但由于封建时代闭关锁国，墨守旧法，不事改良，致进展缓慢。鸦片战争之后，列强对我国的蚕食鲸吞，更使我国处于萌芽阶段的民族工业受到扼杀，百业凋零，造纸业尤甚，与当时经过工业革命，处于蓬勃发展的欧洲工业形成鲜明的对比。洋纸入口，日甚一日。据 1932 年海关调查报告，该年洋纸输入价值总额竟达白银 12300 余万两，约占我国全年纸张销额的 80%。其中尤以新闻纸输入最多，价值约白银 6260 万两。漏卮之巨，令人怵目。

陈济棠自 1929 年 3 月起主粤，1931 年 6 月起成为西南各军事集团的反蒋盟主。陈氏在完全掌握广东的军政大权之后，为了增加税收以维持他那支庞大的军队，为了增强实力以对付蒋介石的压力，便提出了“建设新广东”的口号，大办工业，发展广东经济。先提倡种蔗、兴办糖厂，开采石矿，制造水泥。这些实业开办不久，陈氏便获厚利。乃于 1932 年底决定从西村士敏土厂（即广州水泥厂）的盈利中提取 1200 万毫洋筹建广东模范纸厂（即本厂），把留美造纸专业硕士陈丕扬从广东省建设厅实业处调出，负责筹办制纸厂事宜。

1933 年初，陈济棠与广东省政府主席兼广东省建设厅长林云陔拟出“建设新广东”的《五年计划》，把筹办模范纸厂列入《五年计划》主要项目内，并把留美造纸化学工程硕士、西村士敏土厂工务处长刘宝琛调任为纸厂筹备处主任——纸厂筹建工作遂正式开始。

第二节 产品和原料的确定

鉴于当时在进口的洋纸中，新闻纸居一半以上，故决定以用途最大，销路最广，挽回利权最显著的卷筒新闻纸为筹办中的纸厂主要产品。

关于制纸原料问题的解决，所历过程颇为曲折。初议用广东盛产的杉木为原料，乃派员赴乐昌、曲江、从化一带实地调查，查得该处杉木年销出量为 4 万吨。再派员赴四会、广宁、怀集及粤东、湖南一带实地调查，证实各处所产的杉木，均可作制纸原料。唯筹办中之纸厂，计划日产新闻纸 50 吨，则每日所需杉木达 100 吨，每年达 36000 吨，罄北江各县所出杉木，仅能维持。而杉木用途广，售价远在松木之上，资源却远不及松木之丰。权衡之后，打算舍杉用松。

当时，以马尾松作为造纸原料尚处在理论阶段，故舍杉用松的拟议作出之后，即遭到广东省建设厅所聘请的瑞典制纸专家的反对。瑞典专家认为：“马尾松生长快，年轮粗疏，纤维短少，在磨木机内，马尾松只能被磨成粉末，而不能磨成纸浆。另外，马尾松含树脂多，在抄纸时很难处理。”首创以马尾松为造纸原料理论的陈丕扬以他长期研究所得的数据与之辩论，认为：“马尾松的纤维长度和成浆后的强度均符合制纸要求。至于树脂问题，可因长途水运浸泡而减少，在抄纸时当会不难处理。”由于当时广州未有可供试验的造纸研究所，争议未有结果。

为验证马尾松能否制纸，瑞典专家建议将马尾松原木运往瑞典化验并试制纸张，然后才确定制纸生产工艺方案。筹备处为慎重计，遂采纳此建议，将马尾松和杉木各 10 吨运往瑞典进行化验和试产。

数月之后，瑞典得出化验和试制的结果，证实马尾松磨出木浆的纤维长度，强度和拉力，均可与瑞典一般造纸木材相媲美，完全符合制造新闻纸的要求。其中断裂长达 2000 米以上，与北欧云杉纤维相差不远。瑞典对获得这一试验成果非常满意，随即驰电我国表示祝贺。电文称：“为贵国发现如此速生的造纸木材表示祝贺！”

于是，筹备处遂决定以华南最多、生长较快、纤维色泽均优于杉木的马尾松为纸厂的主要造纸原料。

第三节 厂址的选择

厂址的选择，亦经过反复斟酌。先组织一个调查小组沿东、西江及粤北地区踏勘，拟出韶关、三水、广州三处。嗣经专家详勘结果，认为韶关居北江上游，虽为松木产地，但离销售市场极远，运费高昂，加之难以使用东、西江之原料；三水居三江之汇合点，运销方便，亦近松木产区，但无适当地点可供建筑厂房之用；而广州之南石头，水陆交通非常便利，三江原木均可水运达厂。且广州为华南第一大城市，又毗邻港澳，便于器材备品的补给，而化验该处河水，亦完全符合造纸之用。遂舍韶关、三水设厂之议，选定广州南石头为建厂地址。

南石头在前清时曾作炮台。1913 年广东省警察厅长陈景华曾在此兴建可容 2048 人的大监狱，由于该地南濒珠江，北有 1930 年筑就的南石头路直入广州市区。广东省建设厅遂于 1934 年以每亩 8—10 毫洋价格征用村东民地 300 余亩，连同公地、荒地开始破土动工。

第四节 工程设计

纸厂的工程设计，除土木建筑方面由我国工程师负责外，制浆、造纸设备由瑞典卡士达厂负责，动力设备由捷克斯可达厂负责。按照设计要求，各部生产能力如下：

- 1、磨房（即磨木车间）30 吨 / 日机浆

- 2、煮浆房（即化浆车间）20 吨 / 日化浆
- 3、制纸房（即抄纸车间）50 吨 / 日新闻纸
- 4、发电房（即动力车间）5000 千瓦电力

各部主要设备有：

1、机浆部份——设有木材备料室和磨浆室。备料室有锯木机、去皮机、运木机、切片机、筛片机、运片机等设备，作为处理木材，供应生产机浆和化浆之用。磨浆室有嘉美式磨木机两台，各配备 1200 匹马力电动机和筛选、浓缩等设备。

2、化浆部份——设有制酸室、蒸煮室和筛选室。制酸室备有鹤兰式连续制酸设备一套，包括硫磺燃烧炉、冷却塔、洗涤塔、反应塔、酸泵等，以制造亚硫酸钙液供应蒸煮木浆之用。蒸煮室备有 108 米³ 立式蒸煮锅三台（包括内循环系统）。筛选室设有挖浆机、运浆机、筛浆机、除节机、浆泵等。

3、抄纸部份——分抄纸室和选纸室。抄纸室有切纸机、复卷机、打包机等设备。

4、动力部份——分锅炉室和发电室。锅炉室设有 20 吨 / 时锅炉三座，附设给水泵、运煤机、软水设备，除氧设备等。发电室有 2500 千瓦汽轮发电机两台，连同配电开关等设备。另有 250 千瓦柴油发电机一台，以备停机检修时供电之用。

5、附属设备部份——机修方面有钻床、刨床、铣床、车床、磨床、冷作等设备。运输方面有电动机车三台，有轻便铁轨贯通全厂。供水方面有抽水泵、沉淀池、滤水池、清水池等现代化净水设备。

第五节 设备订购

产品、原料、厂址确定之后，即按工程设计订购设备。由广东省工业管理处分别向瑞典、捷克等国洽商订购。初议化浆房设备需款 51520 英磅、机浆房设备需 21038 英磅，制纸房设备需 82302 英磅、三房所用马达需 24850 英磅，修机房设备需 5325 英磅，配件需 6800 英磅、碎纸复制机需 18160 英磅。总价共为 210117 英磅。广东省工业管理处认为取价过昂，希望供方能予酌减。后由瑞典洋行司理忧路健电请瑞典卡士达厂减价 5%，定实取价为 199611 英磅。经与各商行估计比较，觉卡士达厂除造纸设备取价稍高外，化浆和机浆设备的取价都低于其它商行。且瑞典所制的造纸设备为全世界最精良，又可以分期付款，故决定与瑞典之卡士达厂，捷克之斯可达厂签订合同，并于合同签订后派陈丕扬、李青相（机械工程师）等四人前往瑞典实习并监督制造各种设备。

第六节 安装和试机

1934 年由刘宝琛和陈元瑛（广东省建设厅主任秘书）组成的土建设计组，已完成厂房及附属建筑物的设计图纸，旋即开始破土施工。

从 1935 年起，制浆、造纸设备和动力设备陆续由瑞典和捷克运抵工地，筹备处立即组成一支有 100 多人的安装工程队，在瑞典工程师韦士达及 4 名瑞典安装技工的指导下，开始进行边土建边安装。

到 1936 年，安装工程全面铺开，广东省建设厅长何启澧特聘瑞典卡士达厂制纸技师 10 人来厂任工程师，使安装工程质量得到更有效的保证。

在纸厂筹建过程中，发生了两起对工程有直接影响的事件：一是 1936 年 7 月 18 日，陈济棠因联桂反蒋失败下野，广东还政中央，纸厂筹建的费用一时无法解决；二是 1937 年 7 月，发生了芦沟桥事变，日机对广州频繁空袭，赖尚未办理移交手续的瑞典洋行在厂房上悬挂瑞典国旗，在旷地上绘画瑞典标记，才免除日机轰炸，得以继续完成安装工程。

1936 年末，市工业管理处莫朝豪、农林局技正张问政会同纸厂筹备处工务课长洋工程师嘉尔信，前往德庆、高要各产松丰盛地区察勘，为实现购林自伐作好准备。

1937 年 1 月，纸厂的土建工程基本竣工，定名为“广东省营制纸厂”。1938 年 8 月，全厂机器设备安装完毕，刘宝琛被任命为厂长，陈丕扬被任命为总工程师。由是陈济棠主粤时期投资最多，规模最大，设备最洋化的一个省营企业便开始矗立在南中国的土地上。

建成的广东省营制纸厂拥有三合土码头一座。材料仓、修机房、发电房、机浆间、装璜间、滤浆间、筛浆间、制酸间、制纸间、贮纸间、木料预备室各一座。另有自来水设备，沉淀池、清水池等。轻便铁路贯通全厂。由于所装纸机是瑞典卡士达厂最新产品，具有当时世界最先进的造纸能力，故本厂在当时不但是中国最先进的制浆、造纸企业，也是全世界最先进的制浆、造纸企业之一。

1938 年 8 月中旬，本厂在瑞典工程师安达生等的指导下进行试机，以 60% 机浆、40% 化浆的配比进行抄造。试机结果，证实机器设备各部运转均属正常，出纸成功。经把样纸送市内报馆试印，证实拉力很好，完全符合印报要求。

试机生产持续进行了两个月，前后共生产新闻纸达 100 多吨。广东省建设厅计划于该年 10 月举行开工典礼，正式投产。岂料当时日本侵略军的前锋已迫近广州，不但使开工典礼的计划顿成泡影，而且历五载艰苦筹建，志在振兴我国造纸工业的广东省营制纸厂，难逃被侵略者拆劫的厄运。

第二章 被劫前后

第一节 磨房被炸

1938 年 10 月中旬，日本侵略军在大亚湾登陆后向广州推进，广州风声鹤唳。省建设厅取消原定 10 月份为本厂举行开幕仪式的计划，转为赶紧购买黄色炸药，

训练“工厂爆炸班”，准备在撤退前全部炸毁包括本厂在内的省属企业。

先是派兵押运 40 箱炸药进厂，扬言要把厂房完全炸毁，免留敌用；继而强令全厂员工疏散。当本厂大部份员工被迫离厂之后，“工厂爆炸班”便动手将炸药运往制纸房，企图首先炸毁当时世界最先进的抄纸机。在这千钧一发时刻，瑞典洋行出面抗议，厂长刘宝琛以身力阻，“工厂爆炸班”才把炸药转放到磨房内，旋即炸毁了磨房，炸坏了两台嘉美式磨木机和精浆设备。

10 月 23 日，日本侵略军不战而沦陷广州，本厂亦于同日为日寇所占。

第二节 日本海军军部的占领

广州沦陷后，本厂被日本海军军部占领，先利用本厂机修房铸造军需品，后发现磨房虽被炸毁，但各部尚属完整，仍可生产。因此，在 1938 年底，日本海军军部委托日本王子制纸株式会社选派造纸技术人员到厂，修好 1 号纸机，以进口浆板为原料进行三班生产，日产纸张 10 多吨。

1939 年秋，日本商人南喜一利用日本陆军军部的势力，以大日本再生制纸株式会社名义与在同年 8 月 14 日建立的汪精卫政权勾结，将本厂从王子制纸株式会社手中夺去。

第三节 日本陆军军部的拆劫

1940 年 5 月，大日本再生制纸株式会社交台湾铁工所公司承包，把本厂全部机器设备以及门窗、电缆、水管拆挖殆尽，劫运到日本北海道南部偏僻小城苫小牧的勇拂，在那里设厂安装。耗了我国人民无数人力、物力、财力和心血筹建起来的广东省营制纸厂，只余下空荡荡的厂房，成了杂草丛生，狸鼠出没的废墟。

大日本再生制纸株式会社把从本厂劫运去的机器设备在勇拂设厂安装，历时 3 年，于 1943 年 7 月试机并投产，定名为“大日本再生制纸株式会社勇拂分厂”。该分厂生产模造纸、书写纸及包装纸，日产为 25—30 吨。同年 8 月，大日本再生制纸株式会社改组，归入国策制纸株式会社，勇拂分厂易名为“国策制纸株式会社勇拂工场”。

太平洋战争爆发之后，日本在各个战场合一再失利，直接影响它的国民经济。勇拂工场亦因原料、燃料奇缺，生产时作时辍，本厂被劫设备在该工场只能发挥出四分之一的生产能力。日本投降后更不景气，详如下表：

年份	开机时间	产纸量(吨)
1943	8 个月	2460
1944	12 个月	7621
1945	9 个月	3656
1946	8 个月	1378

1947 9 个月 2852

1948 2 个月 422

本厂设备被劫运至日本长达八年之久，在日本共开机 48 个月，合产各类纸张 18389 吨。

本厂设备被劫运后，厂房由百余名日军驻扎。日本投降后，广州绥靖公署辖下的广州供应局占据本厂厂房，用作仓库，名为“广州供应局三分库”，派队日夜看守。直至 1948 年 6 月因准备复厂，由省工业厅与广州绥靖公署洽商，广州供应局三分库始分期迁出。

第三章 交涉移返

第一节 “王子”的告密

1945 年 8 月 14 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日本投降后，中国派出以商震为团长的中国驻日代表团抵达东京，一方面参加盟军总部的工作，一方面办理日本赔偿和归还我国被劫物资事宜。

本厂的机器设备于 1940 年被日本拆劫虽属尽人皆知的事实，但劫至什么地方？战后下落如何：却一时未明究竟。

1945 年秋，日本王子制纸株式会社向中国驻日代表团告密，说出日本再生制纸株式会社将本厂劫运至日本北海道苫小牧的勇拂设厂安装的详情，本厂被劫设备的下落才大白于世。

为什么日本王子制纸株式会社要告密呢？原来“王子”是日本一个最大的造纸工业垄断集团，早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便拥有 60 多间制纸厂。1938 年 10 月日寇沦陷广州后，“王子”在日本海军军部的支持下曾接管本厂就地生产，企图垄断华南的造纸工业。当“王子”一切就绪，竟被受日本陆军军部支持的大日本再生制纸株式会社借名向汪伪政权辖下的广东省政府购买本厂全部机器设备，强行夺去“王子”口中的“肥肉”。嗣后，日本陆军军部又协助“再生”把本厂设备拆劫至日本北海道的苫小牧勇拂，设厂安装。勇拂分厂开工生产后，对“王子”的垄断地位极为不利，故为了击败竞争对手和报“口中夺肉”之仇，日本王子制纸株式会社就向中国驻日代表团告密。

第二节 勇拂的图赖

1946 年 8 月 6 日，中国驻日代表团组长吴半农通过盟军总部饬令日本政府查复并归还本厂全部被劫运的设备给中国。

但日本垄断资本家并不轻易就范，国策制纸株式会社勇拂工场的主持人南喜一、水野成夫等向盟军总部诡称：“从广东省营制纸厂运到勇拂的设备，乃是大日本

再生制纸株式会社以 150 万日元向汪精卫政府购买的，有合约为据”。并谓：“该批机器当时已属破烂不堪，形同废铁。加之远道运到日本，散失甚多。经多方修理补充，始安装起两台锅炉，一台抄纸机及一套制浆设备。从广东省营制纸厂运来的机器仅得 256 件”。云云。根本旨在图赖，无意实报，更不愿归还。

1947 年 6 月 23 日，中国驻日代表团派组长林可仪，专门委员谢为杰、赵如晏会同盟军总部代表二人前往勇拂工场实地视察，发觉日方所报数字远不止此，遂由盟军总部责令国策制纸株式会社勇拂工场据实补报。日方不得已，只好增报 47 件，连前所报的 256 件，合 303 件。我驻日代表团认为仍属不尽不实。但鉴于没有本厂设备资料可查，无人可以核对，故即电请国民政府外交部转广东省政府速派专员，带备资料赴日进行交涉。

第三节 刘、陈东渡查勘交涉

当我驻日代表团的电文送达广东省政府主席罗卓英手中时，正值罗卸任移交，派员东渡查勘事被拖延。至 1947 年 9 月 30 日，宋子文接任广东省政府主席后，始着台湾纸业公司协理、原本厂厂长刘宝琛及广州工商辅导处总工程师、原本厂总工程师陈丕扬以专员身份赴日查勘和交涉。

刘、陈受命后搜罗证据（部份证据在沦陷前放在沙面，战后却不知所踪），又电请瑞典卡士达厂和捷克斯可达厂复制原本厂向其订制的造纸、动力机器设备清册。未几，瑞、捷厂商便把清册寄来，刘、陈即于 1948 年 2 月 23 日抵达东京。从 3 月 13 日起至 3 月 30 日的半个多月内，刘、陈会同中国驻日代表团专门委员赵如晏、盟军总部代表 WM·G·ABI 前往勇拂工场实地查勘，把凡属我方机器设备一一认明登记，属日方补充者亦尽量予以详细记录，编汇成《广东省营制纸厂被劫机器物资盘存清册》，由中方代表刘宝琛、陈丕扬、赵如晏；日方代表勇拂工场负责人吉利透、总工程师中静敬三、国策制纸株式会社代表东村阳介共同签字承认。

这次盘点结果，证实日方虚报数额极大。《清册》列出本厂被劫机器及附属设备 2143 件，与日方虚报的 303 件增加了 1840 件（其中被劫机器 844 台，被劫附属设备 1299 件）。此外，又查出被劫电缆、管子、铁轨、残破机件等共重 350 吨。至于日方补充添置的机器设备、经查勘结果，有机器 457 台，附属设备 590 件，总数为 1047 件，仅约占勇拂工场全部机器设备的三分之一。

刘、陈不为日方威迫利诱所动，掘地三尺，查清被劫机器设备，使日方图赖伎俩不能得逞。

第四节 日方的阻挠和美方的袒护

但《清册》编出，并经中、日双方签字画押之后，美方竟袒护日方，纵容日方阻挠本厂被劫机器设备归还我国。

清查前后，日方的阻挠和美方的袒护，大致可分为五个阶段。

第一阶段——日方诡称由中国运来的机器设备破烂不堪，即使归还也是残缺不全，难以生产，建议按如下办法处理：

- 1、由中国将机器设备出让，日本备价购买。
- 2、由中、日双方合作，进行“合股经营”。

当时盟总负责恢复日本战后经济的经济部竟就此议发表意见，认为日本战后纸张缺乏，中国机器有留在日本继续生产纸张，供应市场的必要。对此，中国政府坚决拒绝，坚持必须物归原主。遂有派刘、陈东渡查勘的事。

第二阶段——当日人单方面活动失败后，即串同旅日华侨，企图以“华侨”名义向中国政府接洽承办经营，以遂混水摸鱼、从中取利的目的。但这种手段也被中国驻日代表团揭破而不能得逞。

第三阶段——当盟军总部不得已作出把全部被劫机器设备归还中国的决议后，日方又向经济部活动，勾结该部复兴日本纸业的造纸专家过士来出面向盟总提出三点翻案理由：

1、广东纸厂是生产新闻纸的，没有打浆设备。《决议》将勇拂厂生产上等纸的打浆设备一并归还中国，于理不合——过士来要求把全套打浆设备予以保留。

2、广东纸厂原有的两台嘉美式磨木机，已在广州撤退前由中国政府自行炸毁。现勇拂厂的三台袋式磨木机乃日本添置，不是广东纸厂原物。《决议》要将其一并归还中国，实欠公允——过士来要求把三台袋式磨木机予以保留。

3、广东纸厂的机修设备在广州沦陷后已全部被日本占领军征用，确未运到日本。目前勇拂厂的机修设备都是日方添置的，且机修设备不属造纸的直接生产工具——过士来要求把全套机修设备予以保留，并强调非如此不能维持勇拂厂数百工人的生活。

盟总根据日方提出的异议，于1948年5月27日再次召集中、日双方讨论。会上，过士来首先代表日方发言，声称自己有40多年造纸经验，然后复述三点翻案理由，力陈勇拂厂的磨木机和打浆机不属中国财产，无由列入归还的范围内。我方代表刘宝琛据理力争，指出：中国之所以自行炸毁磨房的设备，乃日本侵华所致，应由侵华的日本政府承担。刘重申有美、日等国参加的远东和平会议规定的条文：“所有归还被日本掠夺的工业设备，应以能够开工生产为原则。”并义正词严地责问过士来：“广东纸厂如果没有磨制机械木浆的全套设备和精浆设备，能不能开工生产新闻纸？留下这些设备不归还中国，算不算符合远东和平会议的规定？”过士来理屈词穷，日方亦无词以对。会议主席摩利臣只好作出决定：将磨房全套设备和精浆设备归还中国。至于机修设备，则仍说与造纸无直接关系，同意日方所请，不予归还。

第四阶段——日方图赖不遂，就一面故意拖延移交，继续开工生产图利；一面